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
平台建设服务

项目编号：YLZC2020-C3-000670-GXCY

采 购 单 位：玉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0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1
第六章	评定标准.....	3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
(YLZC2020-C3-000670-GXCY)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北京时间 15 时 30 分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YLZC2020-C3-000670-GXCY; 采购计划文号: YLZC2020-C3-11696-001
2. 项目名称: 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
3.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伍拾捌万元整(¥580,000.00)
5. 最高限价: 与预算金额一致
6. 采购需求: 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采购一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服务,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0 年 11 月 13 日自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工作日)。
2. 方式: 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办理并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 400-881-7190。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0年11月24日北京时间15时30分

2. 地点: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B3栋5号、6号、7号)

注: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截止时间前在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提交,逾期不受理。

五、开启

1. 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2. 地点: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B3栋5号、6号、7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ulin.gov.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3)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玉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玉林市二环北路170号

联系人:王良

联系方式:0775-28232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B3栋5号、6号、7号

联系方式:0775-26876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燕凤

电话:0775-2687698

4. 监督机构:玉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5-2697961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3日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 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 项目编号: YLZC2020-C3-000670-GXCY 预算金额(人民币): 伍拾捌万元整(¥580,000.00)
2	3.1	磋商供应商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服务, 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	7.4	报价: 磋商供应商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4	8.2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5	9.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0年11月24日北京时间15时30分 地址: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B3栋5号、6号、7号)。
6	9.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
7	11.0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不需要缴纳。
8	12.1	磋商时间: 2020年11月24日北京时间15时30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B3栋5号、6号、7号)
9	12.6	评定标准: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项目名称: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

项目编号:YLZC2020-C3-000670-GXCY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玉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负责人)或者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6 “磋商保证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第二十条、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是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供应商,依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一笔款项,以这笔款项担保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不发生违法违规、违反程序或者不诚信的行为,如果发生了违法违规、违反程序或者不诚信的行为,则无权要求退还磋商保证金,如果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违反程序或者不诚信行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3. 磋商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磋商供应商资格:(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服务,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特别说明:

▲1.磋商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所拥有。磋商响应供应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负责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

件,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磋商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其磋商或成交无效, 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4.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制度, 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 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 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帐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5.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的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磋商费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磋商费用: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见 2020 年 11 月 13 日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zfcg.gxzf.gov.cn)、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yulin.gov.cn)。

4.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3.1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 如发现表中服务要求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 磋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 否则,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4.3.2 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供应商, 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三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3.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顺延),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3.4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 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至少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 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收受人, 并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4.3.5 请供应商接到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 或在网上查询, 不用传真方式发出, 如在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内不上门领取的, 则视为已在网上查询收到。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在每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否则, 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 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 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

等内容), 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磋商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 而给磋商小组评审造成困难, 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

5.6.1 价格文件

(1) 报价表(附件2) **(必须提供)**;

5.6.2 商务技术文件

(1) 磋商书(附件1) **(必须提供)**;

(2)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3);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附件4);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

(5)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磋商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必须提供)**;

②对于有经营资质要求的, 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书副本内页复印件, 要求清晰反映该磋商供应商的经营资质, 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必须提供)**。

(6) 供应商2019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20年新成立的企业, 只需提交企业成立日之后次月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必须提供)**

(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无纳税记录的, 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

(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无缴费记录的, 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必须提供)**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10)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11) 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磋商供应商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的,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包含磋商供应商的业绩和信誉等)。

特别说明: (1) 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 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印章, 否则其无效(含正、副本,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 以正本为准)。

(2) 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 磋商供应商必须全部提供, 缺一不可, 否则磋商无效。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不允许分包。

三、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磋商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报价)和小写金额(报价)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报价)为准; 总价金额(报价)与按单价汇总金额(报价)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报价)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报价)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 如果因磋商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 并在磋商时被接受, 其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7.4 报价: 磋商供应商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有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 磋商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本(两文件相隔之间用封面标识, 封面写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字样)。

磋商供应商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 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 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8.2 磋商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装入到一个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袋内, 封装并加以密封, 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以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表述内容且封口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文件袋外层封面上应写明:

- 1) 项目名称:
- 2) 项目编号:
- 3) 磋商供应商名称:
- 4) (截标时才能启封)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9.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 B3 栋 5 号、6 号、7 号)。

9.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10.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1 在本文件要求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1. 磋商保证金应用人民币: 具体金额详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但有 2 家符合要求的, 将按《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继续评审,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方法

在磋商正式开始前由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确认, 认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歧视性或排他性内容。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2.1 第一轮磋商

磋商时间及地点: 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已通过资格性审核的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书面评审, 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在评审后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 归纳各专家审核意见, 形成磋商要点。磋商小组依据磋商要点, 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代理机构应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后,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磋商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按时密封递交。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无需再磋商的, 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一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磋商的,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12.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

(1)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 各供应商退场等候, 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结合第一轮磋商整体情况, 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 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并要求供应商做出书面响应。

(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密封递交。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逾时不交的, 视同放弃磋商。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12.3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后,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磋商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按时密封递交。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无需再磋商的, 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程序和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12.4 最后报价及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终报价前的每轮磋商报价原则上都要比上一轮磋商报价低)。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作最后报价, 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后密封递交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如只有两名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则只推荐2名), 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基础指标最后报价优劣顺序集体研究后推荐。评审得分且基础指标最后报价相同的, 由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具体技术指标优劣顺序集体研究后推荐。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 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 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 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2.5 供应商的基础指标报价均不能满足采购人业务指标需要的, 磋商活动终止。

12.6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六、无效条款

13.1 无效磋商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 在评审中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分标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 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分标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磋商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近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 (7)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磋商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13.2 相互串通无效条款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视为相互串通, 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最终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3 废止条款

磋商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磋商予以废止:

- (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少于 2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磋商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恶意串通情形和处理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磋商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 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 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然后再参加磋商;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供应商存在以上恶意串通情形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进行处理。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4.1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4.2 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九、成交结果公告

1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磋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确认后, 成交结果公告将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 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5.2 磋商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5.3 质疑磋商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 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履约保证金: 无。

十一、签订合同

17.1 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7.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根据磋商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7.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 应当赔偿损失, 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十二、适用法律

18.1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磋商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三、其他事项

19.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成交价的 1.5% 计取, 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 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否则,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 取消该成交决定。

19.2 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19.3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1)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广西玉林市城区教育东路东南侧、公务员小区西南侧 B3 栋 5 号、6 号、7 号

电 话: 0775-2687698

项目联系人: 吴燕凤

(2) 缴纳代理服务费账户

开户名称: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

银行账号: 80013125690001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备注
1	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	一项	一、总体要求 玉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拟采购玉林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服务,覆盖全市范围的“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 APP 移动巡查终端系统,平台分层分级管理。平台汇总市、县、镇、村各级乡村医生相关数据,集成乡村医生 app 监管和实时在线监管服务,形成一个集入户巡查、展示、监督考核等内容的信息化业务平台。 1、平台使用用户要求 (1) 按照市、县、镇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际管理工作要求,“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要求支持分级分权管理的思想,市级管理员、县级管理员、镇级管理员可以根据自己的权限分级管理和查看所辖范围乡村医生工作情况。 (2) 按照乡村医生入户巡查的理念,本期“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建设应该满足以下角色使用: (市县镇村)四级乡村医生、(市县镇)三级管理员等管理角色。 2、平台软件版本要求 根据用户及功能分类,“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包括软件版本: (1)“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电脑 WEB 端监督管理系统 (2)“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APP(安卓版) 3、平台云主机配置、出口带宽及机房基础设施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平台系统的良好灵活性、扩展性、安全性与稳定性,平台需部署云端,云主机配置、出口带宽及机房基础设施要求如下: (1) 本项目配置不少于 2 台虚拟主机,每台主机配置不少于 4 个 vCPU 与 16GB 内存(1 个 vCPU 计算能力不低于 2.0GHz 单核处理器),不少于 2T 弹性存储; (2) 平台接入到运营商骨干网的互联网出口带宽不低于 20M,提供至少 1 个公网 IP; 4、系统安全要求 “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平台在技术层面保障数据存储和传输的安全性,防止有害信息传播,在安全检测、安全加固等多个环节上加强管理,保证系统安全。平台要求具备系统漏洞	

		扫描、Web 应用扫描、配置核查于一体的安全检测手段。支持对各种网络主机、操作系统、常用软件以及应用系统的识别和漏洞扫描。采用业界领先的检测技术, 支持 IP 碎片重组、TCP 流重组、会话状态跟踪、应用层协议解码等数据流处理方式; 支持模式匹配、异常检测, 统计分析, 以及抗入侵逃逸等多种检测技术; 支持对各种 Web 应用系统的扫描, 支持检测 SQL 注入漏洞、命令注入漏洞、CRLF 注入漏洞、LDAP 注入漏洞、XSS 跨站脚本漏洞、路径遍历漏洞、信息泄漏漏洞、URL 跳转漏洞、文件包含漏洞、应用程序漏洞、文件上传漏洞等。 5、数据安全 系统需保证数据安全, 没有经过甲方允许, 系统数据不得私自抓取或者泄露。甲方提供的原始数据和结果数据、加工算法、技术文档、涉及商务秘密的业务交往函件、服务器和数据库用户名和密码、网络 IP 信息、客户信息等相关信息均需保密。 6、数据备份 系统数据每天进行一次备份。 二、系统版块功能 (一) 监督工作 1、考勤监督: (1) 显示村医开展工作的现场位置信息; (2) 显示村医开展的工作情况; 2、信息总览; (1) 各乡镇入户情况汇总; (2) 各区县入户情况汇总; (3) 全市入户情况汇总; 3、通知公告 (一) 下设版块 (1) 安全公告; (2) 宣传公告; (3) 新闻资讯; (4) 防艾知识; (二) 通知公告 1、内容发布 (1) 新增文章、修改文章、删除文章、查询文章; 2、文章分享 (1) 可设置允许 APP 端将平台发布的文章分享到微信朋友圈、微信朋友; (三) 入户签到管理	
--	--	--	--

		1、村民位置信息 (1) 记录查询入户村民的位置信息; 2、图片信息 (1) 记录查询入户村民的图片信息; 3、入户村民信息 (1) 查询记录村民信息, 外出情况等; 4、自动匹配村民信息数据库 (1) 签到时根据村民数据库匹配当前村民的信息; (四) 乡村指导 1、乡村信息 (1) 记录各乡镇基础信息; (2) 记录家庭信息; 2、信息上报 (1) 乡镇通过系统上报上级部门要求的各项报表; 3、信息查询 (1) 查询统计上报信息; (五) 村民信息管理 1、村民基本信息管理: (1) 记录管理村民的基本信息: 姓名、手机号码, 文化程度、地址、孤寡单人员信息等; (六) 巡查管理 1、宣传活动记录 (1) 登记开展活动情况、出席人员、开展时间、地点、受众情况; 2、巡查记录 (1) 查询巡查轨迹; (2) 回放巡查轨迹; (3) 查看巡查现场照片; 3、在线人员 (1) 查询在线人员; (2) 显示当前在线人员; 4、人员位置 (1) 显示线路、巡检点、当前人员位置、巡查轨迹; 5、坐标采集 (1) 查询坐标位置; (2) 采集坐标信息; (七) 问题记录 1、问题列表	
--	--	---	--

		(1) 查询问题、查看问题、处理记录、导出; (八) 统计报表 1、考勤统计 (1) 根据时间、线路、状态查询; (2) 统计视图, 包括数据视图、折线图、柱形图; 2、家庭数据统计 (1) 区域名称、家庭户数、登记户数、外出家庭户数、外出总人数、孤寡单总人数; 3、考勤完成率 (1) 归属区域、目标完成率、完成人数、起止时间; (九) 基础数据 1、村医信息 (1) 上级机构、所属区域、管辖居民、电话号码、姓名、性别; 2、家庭信息 (1) 归属区域、户主姓名、性别、手机号码、家庭人数、外出务工人数、孤寡单情况、创建时间; 3、外出人员信息 (1) 区域名称、户主姓名、姓名、性别、年龄、类型、户籍地址、外出务工地址、外出日期、返回日期、创建时间; 4、孤寡单人员信息 (1) 区域名称、户主姓名、姓名、性别、年龄、类型、婚姻情况、创建时间; (十) 个人信息 1、个人信息 (1) 个人基本信息; 2、密码修改 (1) 修改用户密码; (十一) 机构用户 1、机构用户管理 (1) 用户添加、修改、删除、导入、导出、查询, 具备简单引导用户操作的提示; 2、机构管理 (1) 机构添加、修改、删除, 具备简单引导用户操作的提示; 3、区域管理 (1) 区域添加、修改、删除; (十二) 系统操作 1、系统登录 (1) 兼容性: 主流浏览器都能够正常使用, 具备提示使用非主	
--	--	--	--

		流浏览器的用户更换主流浏览器功能; (2) 美观性: 符合项目主题的登录界面; (3) 安全性: 每次登录使用不同的验证码; 2、退出系统登录 (1) 进行系统退出; (十三) 问卷调查 1、调查任务 (1) 创建调查任务: 调查名称、调查辖区; (2) 创建调查题目: 题目、排序、正确答案; 2、调查情况 (1) 任务区域、主题、区域、地址、题量、答题数、调查人、创建时间。 三、“防艾宣传员入户宣传” APP (一) 首页内容 1、入户考勤 (1) 上传位置信息; (2) 上传图片, 拍照上传; (3) 上传视频, 摄像上传; (4) 上传村民信息; (5) 巡查线路; (6) 坐标上传; (7) 显示巡检点; (8) 问题记录; (9) 自动匹配现有家庭数据库信息; 2、考勤记录 (1) 记录巡查列表; (2) 查看巡查轨迹; (3) 回放巡查轨迹; 3、孤寡单人员登记 (1) 显示任务列表; (2) 登记信息: 姓名、性别、年龄、联系方式、人员类型、户籍地址、外出地址; 4、外出人员登记 (1) 显示任务列表; (2) 登记信息: 姓名、性别、年龄、联系方式、人员类型、户籍地址、外出地址; 5、家庭登记 (1) 家庭列表;	
--	--	--	--

		(2) 登记内容: 户主姓名、性别、联系方式、家庭人员、是否有孤寡单人员、外出务工人员; 6、问卷调查 (1) 调查任务列表: 显示不同级别的调查任务; (2) 填写调查表: 显示题目、选项、保存调查进度; (3) 调查记录: 将已填写过的调查表进行显示、查看; 7、宣传活动 (1) 记录开展活动: 主题、参与人员、覆盖村民数、物料发放记录、活动现场照片; (2) 历史活动记录: 可搜索、查看活动记录; 8、高危场所 (1) 场所摸排记录: 场所名称、服务人员数、物料发放、现场照片、摸排记录; (1) 保护场所隐私, 不经查询不显示摸排记录; 9、培训记录 (1) 培训记录登记: 主题、培训对象、培训人数、出席领导、培训内容、培训照片; (2) 培训记录归档、随时查阅; (二) 通知公告 1、安全公告 (1) 展示安全公告; 2、宣传公告 (1) 展示宣传公告; 3、新闻资讯 (1) 展示新闻资讯; 4、防艾知识 (1) 查阅防艾知识文章; 5、文章分享 (1) 可将新闻资讯、防艾知识中的文章分享到朋友圈中; (三) 自动提醒 1、登录后自动将考勤任务进展显示给用户查看; (四) 我的 1、个人基础信息 (1) 个人姓名、地址、手机号码、管辖户数、归属区域等信息; 2、手机二维码 (1) 显示手机 APP 二维码; 3、任务完成情况统计 (1) 上报的管辖户数;	
--	--	---	--

		(2) 已登记在册的家庭户数； (3) 已拜访的家庭户数； (4) 考勤任务完成率； (五) 系统操作 1、修改密码 2、版本自动更新 3、当前版本记录 4、记住账号密码 5、注销登录 6、关闭程序 退出登录 四、平台对接 需接入玉林市全民健康医疗一卡通平台，提供具体可行的对接方案。 需接入玉林市基础卫生系统平台，提供具体可行的对接方案。	
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使用期：2 年（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2 年（自提交服务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售后服务电话响应时间要求 7*24 小时，现场响应时间要求不超过 2 小时，问题故障时间要求不超过 6 个小时。 3、成交人必须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本地化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响应文件中必须结合本项目情况编写并提供项目技术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售后服务机构及联系人、技术人员名单。 4、现场勘查： 为使供应商能充分理解本项目的目的、用途、场地条件等情况，顺利实施本项目，竞标前各供应商可自行对本项目相关乡村进行现场勘查，交通工具和勘查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负责。 勘查时间：由供应商自行安排。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之日起，第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当年合同款。 3、本项目中，采购人使用玉林市“乡村医生入户巡查”平台及相关服务，使用期为 2 年。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 同 书 格 式

需方(甲方):

合同编号:

供方(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医院信息化管理系统升级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规定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及成交价格

项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二、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内容,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提交服务成果时间:_____;提交服务成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货款支付:_____。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参数及技术指标向甲方提供。
-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售后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五、违约责任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视违约情况的严重程度,甲方有权取消合同。

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七、诉讼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合同履行地仲裁机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一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2、其他约定事项: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守《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需方	供方
需方(章):	供方(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注:本合同条款仅作参考,供应商在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提出修改意见,经双方协商同意作为主合同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一)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名称:

(截标时才能启封)

(二)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二、附 件

附件 1

磋 商 书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1. 磋商报价表;
2.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服务方案;
5. 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行号: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及 (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_____						
备注: 磋商报价指包含办公费、设备费、管理费、税费、成交人所聘用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会保险金、加班费、服装费、水电费、岗位配套装备等与该服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注: 1、本项目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报价不能超出本项目的预算金额, 否则其磋商无效。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报价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是否响应	说明
1					
2					
3					
4					
5					
6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报价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磋商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 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粘贴委托代理人的正面及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联合竞争性磋商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 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 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竞争性磋商 XXX 采购项目联合进行磋商之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 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竞争性磋商, 并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竞争性磋商过程中,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及磋商响应文件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 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磋商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 则联合磋商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磋商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竞争性磋商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磋商中,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磋商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 联合磋商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 签约各方各持一份, 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及招标机构各一份。

甲方单位: _____ (公章)

乙方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联合竞争性磋商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竞争性磋商协议书》的内容, 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竞争性磋商代理人, 代理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开标、磋商及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磋商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帖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磋商供应商(联合竞争性磋商主办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致: 广西诚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 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磋商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7

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按所报价项目的《采购需求》中的要求结合供应商的自身情况填写】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 同时需提供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如年度财务报表、社保证明材料等, 磋商供应商非生产厂家时还需提供生产厂家符合上述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 期:

说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企业应当提供, 同时需提供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

附件 9

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注: 按照磋商供应商须知 5.6 商务技术文件要求提供, 其中必须提供的资料, 磋商供应商必须全部提供, 否则磋商无效)。

第六章 评定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 磋商小组成员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含三人)的单数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审依据: 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 对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服务技术指标及方案、售后服务、信誉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其中: 价格分 20 分; 服务技术指标及方案分 50 分; 拟投入人员分 10 分, 售后服务分 10 分, 能力、信誉、业绩分 10 分。

(三)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20 分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磋商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 对磋商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即评标报价=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10%);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联合体竞标价给予 2%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报价=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2%);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最后磋商报价。

竞争性磋商的主要产品(服务)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竞争性磋商的主要产品(服务)提供企业按《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被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最后评标报价为 20 分。

有效磋商供应商最低评标报价金额

(3) 某磋商供应商价格分= ————— $\times$ 20 分

某有效磋商供应商评标报价金额

2、服务技术指标及方案分.....50 分

2.1 服务技术方案分.....20 分

(1) 一档(0-7 分): 磋商供应商不提供服务技术方案, 或是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内容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不能一一相对应, 能满足招标要求, 但相对不够完善。

(2) 二档(7.1-14 分): 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内容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相对应, 能够基

本满足招标要求。方案切实基本可行、合理、思路较清晰。

(3) 三档 (14.1-20 分): 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内容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相对应, 能够完全满足招标要求。方案切实可行、科学合理、思路清晰。

2.2 项目实施方案分.....20 分

(1) 一档 (0-7 分): 磋商供应商不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或是提供的方案不完整、可操作性差, 人员投入、技术力量不能满足项目需要, 没有进度安排及质量把控措施。

(2) 二档 (7.1-14 分): 磋商供应商提供较有针对性、较完整的实施, 人员、技术力量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其它方案措施也较为合理。

(3) 三档 (14.1-20 分): 磋商供应商提供针对性强、完整、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 人员投入充分, 技术力量充足, 进度满足项目要求, 质量把控措施科学。

2.3 平台对接方案分.....10 分

(1) 需接入玉林市全民健康医疗一卡通平台, 提供对接玉林市全民健康医疗一卡通平台各资源模块, 同步更新各模块资源, 能够实现更新的资源与现有平台无缝对接, 更新的内容能够同步到现有平台数据库的, 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实施方案, 得 5 分。

(2) 需接入玉林市基础卫生系统平台, 提供对接“玉林市防艾乡村医生入户巡查平台”各资源模块, 同步更新各模块资源, 能够实现更新的资源与现有平台无缝对接, 更新的内容能够同步到现有平台数据库的, 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实施方案, 得 5 分。

3、拟投入人员分.....10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人员不少于 15 人, 其中至少包含 3 名同时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和 EXIN EPI CDCE 数据中心特级认证专家资格的专家、8 人为通信或电子类或软件开发类工程师, 满分 10 分。

(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须为磋商供应商或磋商供应商上级机构在职在册员工, 提供证书复印件及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并加盖公章)

4、售后服务分.....10 分

一档 (0-3 分): 没有提供, 或提供的售后服务以及培训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 可操作性不高。

二档 (3.1-6 分):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 比较详细具体。

三档 (6.1-10 分):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体系及维保措施方案以及提供合理细致、因地制宜、切实可行的培训方案。

5、能力、信誉、业绩分.....10 分

(1) 近三年以来供应商完成过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同类项目业绩的每个项目得 0.5 分, 满分 2 分。【以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2) 磋商供应商通过 GB/T 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体系认证、基础电信许可证、云平台等保三级或以上认证, 每提供一份得 1 分, 满分 4 分。(以提供磋商供应商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3) 磋商供应商提供云平台网络服务能力认证具备: 支持升降带宽规格, 可支持 1024Mbps 或以

上带宽规格,支持购买共享流量包自动抵扣流量资费,支持共享带宽;支持 IPv4、IPv6、IPv4+IPv6 三种类型的 VPC (私有专有云) 网络,支持内网 IPV6 地址,支持内网 IPV6 地址无需转换发布公网;支持公网 IP 与高可用 VIP 绑定使用。(提供不全不得分,满分 4 分)(以提供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

(三)总得分=1+2+3+4+5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协议的,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二) 磋商小组认为,某磋商供应商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不推荐该磋商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